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 433/12-13號文件

檔 號 : CB(3)/M/MM

電 話 : 3919 3300

日 期 : 2013年3月15日

發文者 : 立法會秘書

受文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13年3月20日的立法會會議

就“推動香港經濟轉型”議案 提出的修正案

繼於2013年3月7日發出的立法會CB(3) 410/12-13號文件，有7位議員(梁繼昌議員、鄧家彪議員、葉劉淑儀議員、單仲偕議員、葉建源議員、莫乃光議員及吳亮星議員)已分別作出預告，會在2013年3月20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分別就廖長江議員的“推動香港經濟轉型”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立法會主席指示，議員各自提出的修正案將會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

2. 立法會主席會命令就上述議案及各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為協助議員就有關的議案及修正案進行辯論，本人現列出以下程序，供議員在辯論時遵循：

- (a) 立法會主席請廖長江議員發言及動議他的議案；
- (b) 立法會主席就廖長江議員的議案提出待議議題；
- (c) 立法會主席請有意動議修正案的7位議員按以下次序發言，但在此階段不得動議修正案：
 - (i) 梁繼昌議員；
 - (ii) 鄧家彪議員；

(iii) 葉劉淑儀議員；

(iv) 單仲偕議員；

(v) 葉建源議員；

(vi) 莫乃光議員；及

(vii) 吳亮星議員；

(d) 立法會主席請官員發言；

(e) 立法會主席邀請其他議員發言；

(f) 立法會主席批准廖長江議員就各項修正案第二次發言；

(g) 立法會主席再次請官員發言；

(h) 按照《議事規則》第34(5)條，立法會主席決定請該7位議員依上文(c)段所載的次序分別動議修正案。立法會主席請梁繼昌議員就議案動議修正案，並隨即就梁繼昌議員的修正案提出待議及待決議題，付諸表決；

(i) 在表決完畢梁繼昌議員的修正案後，立法會主席會處理其餘6項修正案；及

(j) 在處理完畢所有修正案後，立法會主席會請廖長江議員發言答辯。接着，立法會主席會就廖長江議員的議案或其經修正的議案(視乎情況而定)提出待決議題，付諸表決。

3. 現將原議案及議案若經修正後的措辭載列於**附錄**，方便議員參照。

立法會秘書

(梁慶儀代行)

連附件

2013年3月20日的立法會會議
“推動香港經濟轉型”議案辯論

1. 廖長江議員的原議案

因應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以及近期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及政策措施推動香港經濟轉型。

2. 經梁繼昌議員修正的議案

因應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以及近期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土地**及政策措施推動香港經濟轉型，**包括促進經濟多元化及四大支柱產業以外的優勢產業的發展**。

註：梁繼昌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3. 經鄧家彪議員修正的議案

鑑於香港經濟長期依賴金融、地產及銷售等服務業，輕視工業、創意和工藝等行業，令經濟結構欠缺多元發展；而在培訓方面也不着重技術和工藝的職業教育，令香港人力資源出現斷層；為因應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以及近期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及政策措施推動香港經濟轉型，**包括轉型至製造、創意、工藝等行業，而要配合這些行業的發展，必須培訓及支援相關的人才發展，當局應採取以下的措施：**

- (一) **全面檢視和推算本港人力供應，為各個年齡層提供適切的訓練，並全盤檢討職業教育和新高中學制的銜接，在社會推動學術與工藝技能的學習風氣，從而培訓經濟轉型所需的人手；**
- (二) **檢視現時建造、修船、飛機工程、電梯、能源等‘搬不離’本港的行業的發展潛力，並訂定清晰的行業人才發展階梯，加強投入資源，以鼓勵市民投身該些行業和發展，並解決例如航運相關行業興旺但本地海事人才不足的問題；及**

- (三) 檢討土地用途，善用政府閒置土地、建築物或天橋底等公共空間，向創業者、本土科研人員、工藝作業者或文化創意工作者，提供價格廉宜、具時限性的用地，讓新行業有空間和土壤發展。

註：鄧家彪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4. 經葉劉淑儀議員修正的議案

因應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以及近期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鑒於**內地中央政府及省、市政府均配合全球經濟發展趨勢，大力推動經濟升級轉型，以提升經濟附加值及創造優質就業機會，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及政策措施推動香港經濟轉型，使香港成為一個真正的知識型經濟，以提升其競爭力及改善市民生活。

註：葉劉淑儀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5. 經單仲偕議員修正的議案

因應**鑒於**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以及近期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及政策措施推動香港經濟轉型；有關措施包括：

- (一) 扶植文化創意、創新科技、環保、認證等產業；
- (二) 檢討稅制，容許企業的環保設施資本開支，在計算利得稅時獲雙倍扣除，以鼓勵企業在營運時注重環保，從而增加對環保服務及產品公司的需求，提供投資環保行業的誘因；
- (三) 審慎研究發展‘百分比公共文化藝術政策’的可行性，將本港的建築工程經費的一定比例用作資助文化活動，或直接在建築設施內撥出指定比率的空間作文化活動的用途，以提供更多資源予民間團體參與文化創意工作，藉此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 (四) 透過發出更多免費電視台牌照，加強發展電視文化創意產業；

- (五) 加強推動旅遊業，以提升香港經濟的多元化發展，包括檢討香港的旅遊政策及研究香港可承接的旅客數目，以及增撥資源發展大嶼山為地區生態休閒公園，以吸引喜歡自然環境的旅客來港旅遊；及
- (六) 推動產業多元化，鼓勵市民創業，例如在各區提供場地，並於每月設定墟期，讓市民販賣各式各樣的物品。

註：單仲偕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6. 經葉建源議員修正的議案

因應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以及近期**有鑑於內地及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以及社會民生問題的惡化**，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及政策措施**重整公共財政，妥善運用預算盈餘增加經常開支推動香港經濟轉型，以紓緩社會矛盾**。

註：葉建源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7. 經莫乃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因應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以及近期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利用香港於資訊自由、知識產權保障、法治、通訊基建等各方面的優勢**，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及政策措施推動香港經濟轉型；特別於創新及資訊科技產業，政府須推行以下措施：

- (一) 全面檢討現行科研資助政策，制訂支援政策以吸引海外或內地企業與本地科研界合作，並增撥資源鼓勵企業進行研發活動，以落實發展香港為國際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從而在科技行業創造更多優質就業機會；
- (二) 透過優化土地規劃、穩定的能源供應和人才培訓，吸引更多海外及內地電訊及互聯網等企業來港作長遠投資，建立香港為亞洲數據中心、雲端運算及無線應用的樞紐；及
- (三) 擴充政府提供的創業支援及孵化計劃範圍，配合有關政策以鼓勵本地‘天使基金’及創投基金發展，從而建設有效和可持續的投資生態系統，為創業公司提供各階段所需的資金。

註：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8. 經吳亮星議員修正的議案

因應內地經濟發展方式轉變的大方向，以及近期國際經濟形勢的變化，本會促請政府把握機遇，適度地運用財政資源及政策措施推動香港經濟轉型，**包括改善人力資本及加大科技研究的投入，以朝着知識型經濟的方向邁進。**

註：吳亮星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